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张家口职业技术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 张家口职业技术学院数字电商产业学院建设项目（一期）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《电商运营》课程资源包、《数据分析》课程资源包、《营销推广》课程资源包、《新媒体内容营销》课程资源包、《电子商务数据分析》双语课程资源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阿里巴巴（中国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487.6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3977.36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乡村振兴直播工坊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工学宝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 人，营业收入为 33.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.42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3. 产教融合创新创业平台-显示模块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广州纳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2527.7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28.83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4. 产教融合创新创业平台-软件部分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北京投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1 人，营业收入为 562.6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60.72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

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工学室(北京)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4年8月22日